**绵阳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**

**文件**

**绵阳市科学技术协会**

绵科协〔2019〕38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市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

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（人才办）、科协、各园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，市级有关部门，市属企事业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七届六次全会、七次全会决策部署，推动绵阳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现就做好2019年市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总体要求

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，柔性引进国内外院士和高层次专家等资源，助力中国科技城和西部现代化强市建设，通过在我市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、重点企业建设一批市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，引导和支持我市企事业单位及园区围绕各地支柱产业和主导产业，建立一批各具特色的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，助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1. 工作职责

市委组织部（市人才办）牵头负责，由市科协具体实施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（人才办）、园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统筹做好辖区内宣传发动和组织申报工作，认真梳理具备建站条件的企事业单位，实行“一对一”指导服务。市属企事业单位由市级相关行业管理部门负责组织申报。

1. 申报时间及资料下载

**（一）**从即日起到2019年11月22日（星期五）；

**（二）**申报书电子版请到绵阳市组工网（http://zzb.my.gov.cn/）重要通知栏和绵阳市科协网（http://kx.my.gov.cn/）文件通知栏下载。

1. 申报条件

市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主要依托我市重点行业、重点区域的企业和各类园区建立。建站基本条件是：

**（一）**在市内注册、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、生产经营状况良好、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、在当地及本行业竞争力强、发展态势好，且对建站工作高度重视、大力支持。

**（二）**有明确的技术创新发展方向和稳定的经费支持，有较完善的技术支撑条件和服务体系，能为院士（专家）进站工作提供必要的科研、生活条件及其他后勤保障；

**（三）**具备较强研发能力，建有专门的研发机构，且研发人员的数量、水平和知识结构与引进院士（专家）及其创新团队能进行有效对接。原则上，进站从事研发人员达10人以上；

**（四）**与1名以上相关领域院士（专家）及其创新团队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，研究方向符合我市重点产业发展要求，有明确的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项目，签订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建站协议（有效期在 3 年以上）和项目合作协议。所指“专家”原则上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、省部级以上荣誉称号或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。

**（五）**建有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技术创新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、专家服务基地等研发载体，承担国家或省重大项目、重大平台建设的单位和国家级产业化基地或园区，以及市级以上创新型示范企事业单位、高新技术企业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可优先建站。

1. 申报与批准认定程序

 **（一）申报推荐。**请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按要求填报《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书》（见附件）并按要求提供相关佐证资料，填写完成后送所在地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（园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），经组织部（人才办）、科协（园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、科技局）会商审核同意后统一报送至联席会议办公室(市科协)；

**（二）专家评审。**在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联席会议的指导下，联席会议办公室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，视情况组织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专家实地核实审查，通过专家评议评审产生2019年市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建议名单建议名单并在市科协网站（http://kx.gov.cn/）予以公示。

**（三）批准认定。**建议名单公示无异议后，经联席会议批准，由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共同发文批准为“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”，并授牌。

1. 申报材料报送

请各申报单位于2019年11月22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将《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书》（纸质版）加盖公章后（一式5份）报送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联席会议办公室（市科协），《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书》（电子版）发送至电子邮箱。

1. 相关要求

（一）申报推荐工作由各地人才办（或各部门组织人事部门）牵头，科协（或科技部门）具体组织实施。请各地、各部门严格标准条件，做好本区域、本系统的申报推荐工作。立足高端前沿和长效合作，把与地方优势产业和科技发展需要结合紧密、与院士专家及其创新团队有深入实质性合作、合作项目对助推企业产业做大做强做优成效显著、对引进和培养人才作用明显、或在助力乡村振兴中科技示范和推广作用突出的建站单位推荐上来。

（二）各地、各部门在做好市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推荐的同时，要广泛搭建各类平台载体，完善柔性引才用才政策机制，建立一批各具特色的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，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队伍，服务企业创新发展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、促进区域协调发展。

（三）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》，各申报单位签约引进的院士应满足“每名未退休院士受聘的院士工作站不超过1个、退休院士不超过3个，院士在每个工作站全职工作时间每年不少于3个月”。签约引进的专家参照此要求执行。

（四）各申报单位要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；各地、各部门要认真审核，确保信息真实完整和推荐质量；对不符合建站基本条件、申报过程中隐瞒真实情况、提供虚假材料的，将直接取消参评资格。

（五）《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书》及材料报送有关具体要求，可从市科协网站（http://kx.gov.cn/）下载。申报材料应不涉及国家机密。

（六）申报材料须于11月22日（星期五）前报送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联席会议办公室（市科协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1. 其他事项

联 系 人：伍禹璇 曹人之

联系方式: 市科协学企部 2307619 ；

 市委组织部（市人才办）人才二科 2535715

电子邮箱：myskxxqb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绵阳市涪城区玉泉中路（园艺山集中办公区9 号楼A区502室），

邮 编：621000

附件：2019年度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书

绵阳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绵阳市科学技术协会

 2019年11月12日

附件

2019年度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

申 报 书

申报单位：

联 系 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手 机：

电子邮箱：

申请日期：

绵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联席会议办公室制

一、申报单位情况

|  |
| --- |
| 1. 单位基本情况 |
| 单位全称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联系电话 | 手机 |
| 座机 |
| 成立时间 |  | 注册资金 |  |
| 所属类别 | □企业　 □事业单位　 □园区 □其他   | 企业规模 | □大型　□中型　□小型□微型 |
| 职工总人数 |  | 从事研发人员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|  %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企业网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子邮件 |  |
| 联系电话座机 |  | 联系电话手机 |  |
| 所属行业：□农、林、牧、渔业 □采矿业 □制造业 □电力 □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□建筑业 □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 □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□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□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　□其他——  |
| 产业领域：□电子与信息 □生物、医药技术 □新材料 □光机电一体化 □新能源、高效节能 □环境保护 □航空航天 □地球、空间、海洋工程 □核应用技术 □其他—— |
| 单位类型：□高新技术企业 □创新型示范企业 □国际级产业化基地 □高新技术园区（国家级、省级）□经济开发区（国家级、省级） □其他—— |
| 备注 附件1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|
| 2.近三年单位经营情况（万元） |
| 年度 | 销售收入 | 净利润 | 纳税额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3.近三年单位研发经费投入情况（万元） |
| 年度 | 投入研发经费 | 占销售收入的比重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4. 单位研发能力情况 |
| 研发载体：□工程（技术）研究中心 □重点实验室 □企业技术中心 □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□重点学科 □其他—— |
| 备注 | 附件2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|
| 研发人员情况 | 研发人员总数 | 人 |
| 其中： 按学历分 | 按职称分 |
| 博士研究生 | 人 | 正高级 | 人 |
| 硕士研究生 | 人 | 副高级 | 人 |
| 大学本科 | 人 | 中级 | 人 |
| 5．近三年单位承担的国家或省部级重大科技项目情况（逐项填写） |
| 年度 | 项目名称 | 批准部门 | 项目经费（万元） | 项目期（年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附件3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|
| 6．近三年单位获得国家或省部级、市级科技奖项情况（逐项填写） |
| 获奖时间 | 奖励名称 | 奖励等级 | 获奖项目 | 颁奖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附件4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|
| 7．近三年单位主持或参与制定国家或行业标准情况（逐项填写） |
| 年度 | 标准名称 | 标准类别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） | 颁布单位 | 单位角色（主持或参与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注 | 附件5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|
| 8．近三年单位获授权的发明专利情况（逐项填写） |
| 专利名称 | 专利号 | 授权时间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备注 | 附件6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|
| 9．单位基本情况（300字内）（说明：此栏为概述，详细介绍请另附） |
|  |
| 10.行业（或区域）影响和竞争力（300字内） |
|  |
| 11. 单位为院士（专家）及其团队提供科研、后勤保障情况 |
| 工作站计划研发经费投入（三年） | 万元 |
| 专职的管理服务人员 | 人 | 办公场所 | m2 |
| 12.单位与院士（专家）协同创新模式：□技术转让模式 □技术入股或联合经营模式 □委托研究模式 □联合攻关模式 □共建研发基地模式 □组建科技企业模式 □产业技术联盟模式 □人才培养模式 □战略咨询模式 □其他—— |

二、工作站的研发团队基本情况

|  |
| --- |
| 1. 引进院士（专家）及团队情况 |
| ①签约院士（专家）情况（2位及以上的请逐位填写）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职务 | 职称 | 专业及研究领域 | 何院院士 |
|  |  |  |  |  |  | □中国工程院□中国科学院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院士专家简介（500字内） |
|  |
| 主要研究成果 |
|  |
| 院士专家在工作站中的作用（400字内） |
|  |
| 备注 | 附件7：提供与院士（专家）签订的建站协议 |
| ②院士（专家）团队情况（2位及以上的请逐位填写）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学历 | 职务 | 职称 | 专业及研究领域 | 联系电话 | 电子邮箱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研究成果及获奖情况 |
|  |
| 在工作站中的工作内容 |
|  |
| 2. 建站单位研发团队情况（可另附页）（所填报人员应是本单位专职研发人员） |
| ①主要研发人员情况（2位及以上的请逐位填写）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学历 | 职务 | 职称 | 专业及研究领域 | 联系电话 | 电子邮箱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研究成果及获奖情况 |
|  |
| 在工作站中的主要工作内容及作用 |
|  |
| ②其他研发人员情况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学历 | 职务 | 职称 | 专业及研究领域 | 在工作站中的工作内容 | 研究成果及获奖情况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三、重点合作项目（2个及以上项目，请逐个填写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起止时间 |  |
| 经费投入情况（万元） | 计划投入 |  | 已投入 |  |
| 合作方式 | □合作研发 □成果转化 □人才培养 □战略咨询和技术指导 □其他 |
| 合作项目类型 | □产品核心技术研发类项目 □工艺创新和流程改进类项目 □新产品设计类项目 □中试和工程化开发类项目 □产品升级换代类项目 □其他 |
| 合作项目技术领域 |  |
| 合作项目的预期成果 |  |
| 合作项目的先进性、市场前景、预期经济和社会效益（400字内） |  |
| 合作项目预期成果对企业发展和创新体系的建立、对行业技术进步、对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经济发展等产生的影响或作用（500字内） |  |
| 备注 | 附件8：提供项目合同类的证明材料 |

四、申报单位承诺

|  |
| --- |
| 以下内容需手写（我单位保证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，若填报失实和违反规定，本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。）　　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五、申报单位意见

|  |
| --- |
| 　　　　　　 　单位盖章：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
六、签约进站院士（专家）意见

|  |
| --- |
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院士（专家）签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年 月 日 |

七、推荐单位意见

|  |
| --- |
| （一）所在县市区主管部门（人才办、科协）或市级主管部门意见 |
| 单位盖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1. 审核意见

|  |
| --- |
| 联席会议办公室初审意见：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联席会议核准意见： 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 绵阳市科协办公室 2019年11月12日印发